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20-068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1月20日在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伟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和内控报告的审计质量,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间预计支付审计费用7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0年12月8日下午14:30,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20-069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兴财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2019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在进行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遵守职业道德,具有良好的执业质量,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及发表独立意见。为了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财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情况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年度审计报酬约为人民币70万元。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中兴财成立于1999年1月,2013年11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等省设有36家分支机构。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

5.业务资质:中兴财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单位,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证书序号:000360)。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重庆、天津、河南、广东、湖南、江西、浙江、湖南、安徽、新疆、四川、黑龙江、福建、青海、云南、陕西等省设有36家分支机构。

6.中兴财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业等行业,为客户提供审计、税务、工程造价和资产评估咨询等综合服务,为企业提供从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后市场咨询及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2019年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排名第15位。

7.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8.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兴财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19年共同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1,500.00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责任基金之和为18,154.97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风险。

9.人员信息

中兴财首席合伙人刘庚春先生,截至2019年末,中兴财拥有合伙人127人,

比上年增加14人;截至2019年12月底全所拥有注册会计师983人,比上年增加17人;截至2019年12月共有从业人员2988人,注册会计师中有500多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谢中梁,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4年至今一直从事审计工作,负责过国有企业事业单位、上市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的年度审计、重大资产重组、清产核资、经济责任审计等业务,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宝岩,注册会计师,2010年至今一直从事审计业务,负责过上市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的财务审计、内控审计、重大资产重组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3.业务信息

中兴财2019年业务收入120,496.77万元,其中证券业务收入32,870.98万元;净资产11,789.31万元。出具上市公司2019年度年报审计客户数量55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6,581.00万元,资产均价183.46亿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传媒、电气设备、电力、服装家纺、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种植业与林业、房地产业等,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中兴财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审计项目合伙人:谢中梁,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4年考取了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1995年开始从事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负责过上市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的年度审计、IPO、业务、重大资产重组、清产核资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独立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王凤岐,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5年起从事审计相关业务服务,先后为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幸福等公司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或项目合伙人,有逾20年执业经验,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宝岩,注册会计师,2010年至今一直从事审计业务,负责过上市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公司的财务审计、内控审计、重大资产重组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5.诚信记录情况

中兴财自2018年12月6日30日没有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1次;受到监管谈话、责令改正、出具警示函等行政处罚措施20次,均已按照有关规定要求进行了整改。

6.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兴财2019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严格检查和评价,并对其执业情况、有关资格证照、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兴财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认可中兴财的审计业务、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提议续聘中兴财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中兴财在担任公司2019年审计机构进行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遵守职业道德,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要求,独立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续聘中兴财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及其工作质量,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中兴财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能按照相关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情况发表意见。本次续聘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中兴财在中兴财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同意续聘中兴财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情况发表审计意见,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20-070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12月8日(星期二)14:30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2月8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12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12月8日9:15-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的地点: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12月3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12月3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广西河池市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提案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股
		反对
		弃权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持有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股东可通过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且必须于2020年12月7日18:00前送达传真至我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12月7日8:00-11:30;14:30-17:30时。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覃丽芳

联系电话:0778-2266832

传真:0778-2266882

联系地址: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47007

2.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7. 备查文件

1.拟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3,投票简称:河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2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2月8日9:15-15:00(视场股东大会当日)。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会议提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备注
100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股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注:1、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委托人对审议提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打“√”。

2、委托人对同一提案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提案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提案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提案进行投票表决。

3、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电话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他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持股数量请填写截至2020年12月3日15:00交易结束时的持股数。

3.已填写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0年12月7日17: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7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查询结果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企业”、“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新材”)至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

公司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2月2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的预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2月21日公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9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的议案》、《关于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的议案》(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9月26日公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0年10月1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10月13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本次分拆涉及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分拆首次作出决议前六个月至《预案(修订稿)》披露前一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并于近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简称“中登公司”)出具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及中登公司出具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分拆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分拆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为本次分拆首次作出决议前六个月(即2019年8月20日)至《预案(修订稿)》披露前一日(即2020年9月25日)。

二、本次分拆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分拆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

(一)紫江企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紫江新材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三)紫江企业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四)紫江企业实际控制人;

(五)相关中介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具体经办人员;

(六)前述各项所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年满18周岁的子女。

三、本次分拆相关人员和相关机构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一)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相关自查报告及中登公司出具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本次分拆涉及的相关法人(不含安信证券、安信证券见下文)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自然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自查期间,本次交易相关自然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身份	交易类别(买入/卖出)	交易时间	买卖数量(股)	自查截止日持有紫江企业股票数量(股)
刘阿强	紫江企业第八届董事会监事刘阿强(0200年7月23日起任职,聘任文彦)	卖出	2020年2月24日	20,000	0
陆学文	紫江企业第八届董事会监事陆学文(0200年7月23日起任职,聘任文彦)	卖出	2020年2月25日	20,000	0
胡国清	紫江新材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胡国清及文彦	买入	2019年5月16日	32	0
胡国清	紫江新材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胡国清及文彦	买入	2019年12月18日	25,000	0
胡国清	紫江新材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胡国清及文彦	卖出	2019年12月14日	25,000	0
沈卫东	控股股东紫江集团董事、紫江新材董事王虹的配偶	买入	2020年1月16日	26,000	0
沈卫东	控股股东紫江集团董事、紫江新材董事王虹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15日	14,700	0
沈卫东	控股股东紫江集团董事、紫江新材董事王虹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15日	40,7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4月18日	4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卖出	2020年4月13日	2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18日	2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卖出	2020年2月19日	2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25日	2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卖出	2020年2月26日	1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27日	2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卖出	2020年2月28日	2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3月9日	2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卖出	2020年3月10日	2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13日	2,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卖出	2020年4月28日	3,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7月6日	1,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19年12月26日	2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3日	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25日	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25日	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2月25日	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4月28日	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6月18日	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6月18日	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7月6日	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买入	2020年7月21日	150,000	0
戴宇斌	紫江新材监事戴宇斌的配偶	卖出	2020年7月21日	100,000	0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0-076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近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顺利完成该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股权激励》、《公司章程》、《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有效,有效。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0-077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60万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1%,公司总股本由22,368.97万股减至22,366.37万股。

2.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2.60万股,授予日为2020年1月6日,回购价格为7.723077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金额为202,417.40元,涉及人数1人。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过户手续及注销事宜,公司将依法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6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于2020年1月15日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根据《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张尚福已与公司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数量及价格

公司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登记完成后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向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5元(含税),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3股,激励对象所获现金分红已由公司代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应对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进行调整。

根据激励计划中规定的调整方法,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35.30万股调整为175.89万股,回购数量为2.00万股,回购价格为135.30元/股,占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0.04元/股调整为7.723077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本次应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60万股,占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比例为1.48%,占回购注销前总股本比例为0.01%。本次注销完成后,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70名调整为69名,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75.89万股调整为173.29万股。

三、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款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已办理程序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0年11月2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0]000615号)。

2020年11月19日,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2.60万股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证券账户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将相应减少。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0,185,380	58,209	-26,000	130,159,380	58.19%
其中:首发后限售股	128,426,480	57,416	0	128,426,480	57.42%
股权激励限售股	1,758,900	7,793	-26,000	1,732,900	0.7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3,504,320	41,896	0	93,504,320	41.81%
三、股份总额	223,689,700	100,000	-26,000	223,663,700	100.00%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0日